

政府采购 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恒泰采单-2020002 号

采购项目名称：常州市多层次轨道交通一体化发展规划研究

采购人名称：常州市铁路民航事务管理中心

代理机构：江苏恒泰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九月



目 录

采购项目	1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
采购费用：	2
谈判会议时间：	2
授予合同	2
附件一：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3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4
附件三：联合体协议书（格式）	5
附件四：开标一览表	6
附件五：参加本项目小组成员一览	7
附件六：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8
附件七：合同主要条款	9
附件八：采购需求	16

一、 采购项目： 常州市多层次轨道交通一体化发展规划研究

二、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响应文件除联合体协议外，其他落款位置仅需联合体牵头人盖章。

响应文件一式五份，一份正本，四份副本。响应文件应当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 供应商情况说明：

供应商简介。

2、 供应商资格审查材料：

-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件一），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2) 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3) 联合体协议书（附件三）；
- 4) “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三证合一”的组织机构代码证）；
- 5) 铁路行业甲（I）级及以上资质（含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复印件；
- 6) 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高级工程师或其以上技术职称证书复印件；
- 7) 其他材料。

3、 项目报价：

1) 项目总价应包括采购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相应服务、劳务、培训、办公设备、设备、工具、耗材、运送工具及耗材、利润、风险、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工程的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

2)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附件四），以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为准。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贰佰叁拾万元(¥2300000)元，供应商在报价时不得超出最高上限。报价货币为人民币，谈判时以人民币为准。

3) 供应商需对报价包含的服务内容进行明确说明。如有特别承诺，也需明确说明。

4、 项目技术和实施方案，应当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主题：

- 1) 项目技术方案
- 2)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和管理计划
- 3) 培训方案(含培训承诺中的所有培训，费用均由供应商负担)
- 4) 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方案
- 5) 优惠条款或承诺
- 6) 其他

5、其他评审相关材料：

1) 供应商应提交各类证明资料；

2) 上年度(2019年)财务状况报告

3)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附件六)(提供典型项目合同、中标通知书(若有)等)；

4) 参加本项目小组成员一览(附件五)(提供姓名、学历、年龄、资质证书情况、以往参加类似项目情况、在本项目中的职责等)，明确负责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提供相关人员的职称或资格证书复印件，提供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本项目技术人员的社保缴费记录证明；

5) 供应商相关荣誉证明资料；

6) 其他相关材料。

三、 采购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其编制、递交响应文件以及参加单一来源采购过程所产生之一切费用，无论单一来源采购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单位决定取消采购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本项目代理费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收费标准计算并经采购人确认后金额为叁万贰仟圆(¥32000)，由成交供应商(联合体牵头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

四、 谈判会议时间：

谈判会议时间：2020年9月18日 09:30时

谈判会议地点：江苏恒泰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开标室(常州市新北区太湖中路19号1102室)。

联系人：孙娇

联系电话：0519-81182336-811

五、 授予合同，合同条款

1、成交人应当在谈判成交之日起的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成交人应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地点派代表前来与采购人具体商谈签订合同。采购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成交供应商的联合体协议书应明确联合体各方在本项目规划编制任务工作中的分工情况，并作为合同附件。

4、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方案及实施方案等在合法范围内提出调整要求。

5、成交人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期签订合同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5日内提出，并提供书面证据，采购人及成交人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如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未按期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违约责任。

附件一：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地址：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为实施_____的工作，签署
上述项目的响应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注：采用联合体形式的，由联合体牵头方提供本材料。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供应商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恒泰采单-2020002号项目采购活动的合法代理人，全权负责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签订合同以及与之相关的各项工作。本供应商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行：

帐号：

代理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注：采用联合体形式的，由联合体牵头方提供本材料。

附件四：

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价
常州市多层次轨道交通一体化发展规划研究	

项目服务期：

- 1) 合同签订后， _____ 个月内完成工作大纲编制；
- 2) 合同签订后， _____ 个月内完成中间报告；
- 3) 合同签订后， _____ 个月内完成最终报告，并通过专家验收；
- 4) 成果通过专家验收后，提供后续 _____ 年的技术咨询服务，协助相关工作开展。

供应商名称（联合体牵头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五：

参加本项目小组成员一览

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毕业学校和学历	专业	职称	专业培训及证书	责任或分工	项目经历或主要工作业绩	人员隶属单位名称

注：参加本项目人员须是投标人正式职工。

供应商单位（联合体牵头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附件六：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年度	项目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业绩隶属单位名称

注：附合同复印件。

供应商单位（联合体牵头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附件七: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乙方(联合体牵头人):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丙方(联合体成员):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根据江苏恒泰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 年____月____日进行的恒泰采单-2020002 号单一来源谈判, 现就乙方、丙方成交的常州市多层次轨道交通一体化发展规划研究项目, 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 通过共同协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 就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一、总则

乙方、丙方按甲方要求, 为甲方提供常州市多层次轨道交通一体化发展规划研究项目编制服务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_____元整, 小写: _____。

项目的具体服务要求见合同附件 1 采购需求。

二、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恒泰采单-2020002 号采购文件。
- 2、乙方、丙方提交的响应文件。
- 3、乙方、丙方提交的其他资料及承诺。
- 4、谈判记录

三、质量保证

乙方、丙方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恒泰采单-2020002 号采购文件(含采购需求)的要求。

四、甲方向乙方、丙方提交的文件及资料

序号	文件及资料名称	内容要求	份数	提交时间	地点
1	相关规划及现状资料	根据调研需求	1	根据调研需求	常州

五、服务时间:

- 1) 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内完成工作大纲编制;
- 2) 合同签订后, 6 个月内完成中间报告;
- 3) 合同签订后, 12 个月内完成最终报告, 并通过专家验收;
- 4) 成果通过专家验收后, 提供后续 2 年的技术咨询服务, 指导相关工作开展。

六、付款方式

6.1、经甲乙丙三方商定，由乙丙方承担本项目工作的咨询服务费总额为（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其中乙方_____%，金额为（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丙方_____%，金额为（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

6.2、研究经费按乙、丙方工作进度，由甲方分四次支付，具体支付方式如下：

6.2.1、本合同生效后甲方预付合同总金额的40%，计（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作为启动资金（其中乙方_____元，丙方_____元）；

6.2.2、乙方、丙方提交初步成果经甲方组织审查通过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5%，计（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其中乙方_____元，丙方_____元）；

6.2.3、乙方、丙方提交评审成果经甲方组织评审通过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计（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其中乙方_____元，丙方_____元）；

6.2.4、乙方、丙方提交最终成果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5%，计（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其中乙方_____元，丙方_____元），结清经费；

6.2.5、上述付款，甲方不代扣或代缴任何税金，直接将经费汇到乙方、丙方指定银行账户。

6.2.6、鉴于甲方申请资金等因素，具体付款事宜可以经甲乙丙三方友好协商安排。

6.3、规划编制过程中如遇规模或内容调整，超出或缩减本合同约定范围的，甲方应当出具书面变更通知单，则经费做相应调整，具体由甲乙丙三方协商确定。

七、权利义务

7.1、甲方权利义务

7.1.1 甲方委托规划编制任务时，必须向乙方、丙方明确规划编制的内容、技术深度要求和阶段划分，按本合同第四条之规定向乙方、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准确性和及时性负责；

7.1.2 甲方应按本合同第六条之约定按时支付规划编制费用；

7.1.3 甲方在收到乙方、丙方提交相关规划编制成果后，应及时组织相关评审或验收；并将评审或验收结论以书面形式及时通知乙方、丙方；甲方在乙方、丙方提交修改后的规划编制成果后，应及时给予书面意见和结论，对符合合同约定的编制内容、编制深度和项目成果等要求的，按第六条规定支付相关费用；

7.1.4 相关合同组成文件及补充协议中甲方应负的其他责任。

7.2 乙方权利义务

7.2.1 乙方有按约获得经费的权利；

7.2.2 乙方应组成固定的设计团队，并将设计团队组成人员的名单以及资质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

同时明确项目负责人；乙方作为项目团队联合体牵头人，全程负责整体统筹、技术把关、成果统稿以及工作汇报，乙方应确保规划编制人员名单的准确性和稳定性；如乙方参与规划编制的专业能力与协调能力等达不到规划编制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更换人员；在任何情况下乙方需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必须得到甲方签字确认，如乙方在未书面通知甲方的情况下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赔偿；

7.2.3 乙方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向甲方交付成果。成果应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划技术规范、技术标准 and 合同约定的规划编制内容和技术深度要求；

7.2.4 乙方对其提交的规划编制成果质量负责，并负责对规划编制成果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进行修改、补充；

7.2.5 乙方在项目过程中应派项目负责人参加甲方组织的关于该项目的相关讨论、论证、评审、验收等会议活动，乙方必须做好汇报、收集意见、听取相关会议的意见和建议等工作；

7.2.6 乙方应在接到评审意见之日起，在评审意见所规定的时间内，根据评审意见对规划编制成果文件进行修改、完善和补充后，提交甲方审核；经再次审核，规划编制成果未获通过，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再向乙方支付后续费用，乙方退还已支付合同价款；

7.2.7 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四方泄露、转让或用于本项目外的项目等，如发生上述情况，乙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7.2.8 乙方因履行本合同所提交的规划编制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向第四方泄露、转让该规划编制成果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甲方有权就该规划编制成果进行使用、复制、修改等，无须征得乙方同意；如本合同因故提前终止，本合同的规划编制成果的知识产权归属不变；

7.2.9 相关合同组成文件及补充协议中乙方应负的其他责任。

7.3 丙方权利义务

7.3.1 丙方有按约获得经费的权利；

7.3.2 丙方应组成固定的设计团队，并将设计团队组成人员的名单以及资质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同时明确项目负责人；丙方应确保规划编制人员名单的准确性和稳定性；如丙方参与规划编制的专业能力与协调能力等达不到规划编制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丙方及时更换人员；在任何情况下丙方需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必须得到甲方签字确认，如丙方在未书面通知甲方的情况下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丙方支付赔偿；

7.3.3 丙方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向甲方交付成果。成果应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划技术规范、技术标准 and 合同约定的规划编制内容和技术深度要求；

7.3.4 丙方对其提交的规划编制成果质量负责，并负责对规划编制成果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进行修改、

补充；

7.3.5 丙方在项目过程中应派项目负责人参加甲方组织的关于该项目的相关讨论、论证、评审、验收等会议活动，丙方必须做好汇报、收集意见、听取相关会议的意见和建议等工作；

7.3.6 丙方应在接到评审意见之日起，在评审意见所规定的时间内，根据评审意见对规划编制成果文件进行修改、完善和补充后，提交甲方审核；经再次审核，规划编制成果未获通过，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再向丙方支付后续费用，丙方退还已支付合同价款；

7.3.7 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四方泄露、转让或用于本项目外的项目等，如发生上述情况，丙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7.3.8 丙方因履行本合同所提交的规划编制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同意，丙方不得向第四方泄露、转让该规划编制成果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甲方有权就该规划编制成果进行使用、复制、修改等，无须征得丙方同意；如本合同因故提前终止，本合同的规划编制成果的知识产权归属不变；

7.3.9 相关合同组成文件及补充协议中丙方应负的其他责任。

八、违约责任

8.1 甲方责任

8.1.1 甲方未按本合同之规定及时提交有关资料及文件的，乙方、丙方有权将交付编制文件的时间相应顺延；

8.1.2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擅自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的，乙方、丙方未开始编制工作的，不退回预付款；已开始编制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丙方该阶段实际完成工作量支付经费；

8.2 乙方责任

8.2.1 由于乙方原因，延误了成果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经费的3%。超过30个工作日（含30个工作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自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到达乙方时自动解除，延误成果文件交付的一方应当赔偿甲方由此而造成的其他损失，还应当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造成损失的，应当予以赔偿；

8.2.2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 7.2.2 条的约定，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应当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造成损失的，应当予以赔偿；

8.2.3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 7.2.7 条的约定，将甲方提供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四人转让或用于本项目外的项目，在合同履行期间内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自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到达乙方时自动解除，并要求乙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外的，乙方应当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造成损失的，应当予以赔偿；

8.2.4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 7.2.8 条的约定，向第四方泄露、转让该规划编制成果或用于本合同外的

项目，在合同履行期间内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自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到达乙方时自动解除，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并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外的，乙方应当赔偿损失并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造成损失的，应当予以赔偿；

8.2.5 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经费，还应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直接损失，并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

8.2.6 乙方违反 7.2.6 的规定，两次未通过甲方所组织的评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自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到达乙方时自动解除，并要求乙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还应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8.2.7 乙方对编制成果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经费，并依据损失程度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8.3 丙方责任

8.3.1 由于丙方原因，延误了成果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经费的3%。超过30个工作日（含30个工作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自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到达丙方时自动解除，延误成果文件交付的一方应当赔偿甲方由此而造成的其他损失，还应当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造成损失的，应当予以赔偿；

8.3.2 丙方违反本合同第 7.3.2 条的约定，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应当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造成损失的，应当予以赔偿；

8.3.3 丙方违反本合同第 7.3.7 条的约定，将甲方提供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项目外的项目，在合同履行期间内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自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到达丙方时自动解除，并要求丙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外的，丙方应当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造成损失的，应当予以赔偿；

8.3.4 丙方违反本合同第 7.3.8 条的约定，向第四方泄露、转让该规划编制成果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在合同履行期间内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自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到达丙方时自动解除，并要求丙方赔偿损失并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外的，丙方应当赔偿损失并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造成损失的，应当予以赔偿；

8.3.5 在合同履行期间，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经费，还应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直接损失，并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

8.3.6 丙方违反 7.3.6 的规定，两次未通过甲方所组织的评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自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到达丙方时自动解除，并要求丙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造成损失的，应当予以赔偿；

8.3.7 丙方对编制成果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丙方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经费，并依据损失程度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九、不可抗力

9.1 如果发生签约时不能预见事故，而甲乙丙三方又不能避免或克服其影响，该事故即构成不可抗力。这些事故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失火、洪水、恶劣天气造成超过正常设计标准的风暴等）和战争；

9.2 在履行本合同期间，由于各方面都无法控制的不可抗力因素而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不应视为违约；

9.3 当不可抗力发生后，受害方应以最快的方式通知对方，并提供有效的书面证明，而且在任何情况下，均应积极采取措施，以消除或减少不可抗力所造成的影响；

9.4 当不可抗力终止时，受害方同样应以最快的方式通知对方。

十、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甲乙丙三方如发生争议，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

11.1 本合同自甲乙丙三方盖章签字及见证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如有变动，必须经四方协商一致后，方可更改；

11.2 本合同开展过程中经甲乙丙三方认可的工作大纲、来往传真、会议纪要等均视为本合同的组成文件，如与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以后形成的文件内容为准；

11.3 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丙三方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视为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如果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以补充协议为准。

11.4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乙、丙三方及见证方各执贰份。

甲方：单位名称（章）：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乙方：单位名称（章）：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丙方：单位名称（章）：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见证方：采购代理机构（章）：江苏恒泰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合同附件 1：采购需求

附件 2：联合体协议书

可调整，由采购人提供

附件八：

采 购 需 求

1、项目名称

常州市多层次轨道交通一体化发展规划研究

2、项目概况

《常州市多层次轨道交通一体化发展规划研究》项目主要任务为对既有多层次轨道网络现状与规划进行全面搜集，分析存在的问题，研究制定适合常州市特点的轨道交通功能层次与分工，结合国家最新发展趋势和要求，提出常州市多层次轨道网络统筹方案、站点布局衔接方案、运营组织一体化方案、轨道交通资源共享方案等。

3、项目背景

常州是一座底蕴深厚的江南名城，无论是经济发展、改革开放、城市建设，还是民生事业，都有特色有亮点。2019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突破了7400亿元，人均GDP超过2.3万美元，列全国城市第9。目前，常州市正在强力推进工业智造、科教创新、文旅休闲、宜居美丽、和谐幸福明星城的建设工作。在纵深推进“强富美高”新常州建设、开启基本实现现代化的新起点上，交通作为发展的先行官，根据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常州作为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的战略定位呼之欲出。因此，构建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城市轨道有机融合的多层次轨道交通体系，对进一步提升城市综合实力和档次能级，进一步增强城市的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均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4、任务目标

统筹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实现轨道多网融合；协调城市建设与轨道交通发展关系，优化整合轨道交通通道资源；做好各层次轨道交通网络间衔接，制定高效合理的枢纽站点布局和衔接方案；统筹轨道交通实施规划，指导常州市轨道交通系统有序发展。

5、项目主要内容

1) 现状分析与趋势研判

围绕常州市现状经济人口、社会发展、用地交通发展、轨道交通现状等开展调研和分析，总结发展的现状特征和存在问题，研判轨道一体化及四网融合的趋势。

2) 轨道交通功能层次与分工

借鉴国内外城市轨道交通发展经验，基于常州轨道体系的现实特点，通过分析多层次空间下的交通出行需求，将轨道交通划分为多个层次，明确各层次的功能分工，服务对象以及技术标准。

3) 轨道交通发展战略及目标

基于常州在国家、区域、地区以及城市内部的发展战略要求，解读轨道在不同空间层次中的功能定位和角色分工，准确把握轨道的发展任务，进而明确发展战略及目标。

4) 完善四网方案

丰富完善干线铁路、城际铁路项目，打造长三角区域性交通枢纽城市；梳理并完善都市圈城际铁路及市域（郊）铁路，提升常州市与外围县市及周边城市联系；在新的空间要求下，优化完善城市轨道交通网，促进城市各功能组团的紧密联系。

5) 制定高效合理的枢纽站点布局和衔接方案

通过梳理各类轨道交通系统的关系，合理布局枢纽站点及衔接方案，实现多层次网络间高效衔接及一体化运营，更好的为城市和地方社会经济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6) 运营组织一体化规划

基于不同轨道层次的技术标准，分析互联互通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基于客流需求提出互联互通或衔接换乘的初步方案。

7) 资源共享

聚焦于车辆段场设施的资源共享，不同制式间通过基地合建促进土地资源的集约利用，同一种制式尽量合建基地促进资源共享。

8) 建设时序安排

基于常州发展需求，结合目前不同层次轨道的具体审批进程，对近期十四五需要建设的项目进行梳理，并提出中长期的时序安排计划。

9) 保障措施

目前轨道交通一体化存在管理体制和行政区划等限制和障碍，提出促进轨道交通一体化发展的相关建议。

6、时间计划

- 1) 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完成工作大纲编制；
- 2) 合同签订后，6个月内完成中间报告；
- 3) 合同签订后，12个月内完成最终报告，并通过专家验收；
- 4) 成果通过专家验收后，提供后续2年的技术咨询服务，指导相关工作开展。

7、成果要求

《常州市多层次轨道交通一体化发展规划研究》研究报告文本文件，电子版文件格式要求文字采用 doc 格式，表格采用 xls 格式，图纸采用 pdf（或 jpg）格式。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 项目概况

- 2) 常州市社会经济发展现状、分析及规划
- 3) 多层次轨道发展需求分析
- 4) 多层次轨道发展战略与目标
- 5) 多层次轨道网络布局方案
- 6) 枢纽布局方案
- 7) 运营组织一体化方案
- 8) 资源共享方案
- 9) 规划实施建议

8、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常州市铁路民航事务管理中心

联系地址：常州市通江南路 258 号

邮 编：213000

联 系 人：费华

联系电话：0519-89663795